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CHAN FOOD (ASIA) LIMITED

大成食品（亞洲）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9）

**持續關連交易
與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之主購買協議**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刊發之有關主購買協議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主購買協議的進一步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的函件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安排印刷，預期上述通函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尉安寧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尉安寧先生（主席）及韓家寅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韓家宸先生、韓家宇先生、韓家寰先生及趙天星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魏永篤先生、陳治先生及丁玉山先生。